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T25n1510a

金剛般若論

無著菩薩造

隋 達磨笈多譯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[001](#)
 - [002](#)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1.Q1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出生佛法無與等， 顯了法界最第一，
金剛難壞句義聚， 一切聖人不能入。
此小金剛波羅蜜， 以如是名顯勢力，
智者所說教及義， 聞已轉為我等說。
歸命彼類及此輩， 皆以正心而頂禮，
我應精勤立彼義， 解釋相續為自他。

成立七種義句已，此般若波羅蜜即得成立。七義句者：一、種性不斷，二、發起行相，三、行所住處，四、對治，五、不失，六、地，七、立名。此等七義句，於《般若波羅蜜經》中成立，故名義句。於中，前六義句顯示菩薩所作究竟，第七義句顯示成立此法門故，應如是知。

此般若波羅蜜，為佛種不斷故，流行於世。為顯此當得佛種不斷義故，上座須菩提最初說言「希有，世尊！云何如來以第一善攝，攝受所有菩薩摩訶薩也」如是等。於中，善攝者，謂已熟菩薩，於佛證正覺轉法輪時，以五種義中菩薩法而建立故。付囑者，彼已得攝受菩薩等，於佛般涅槃時，亦以彼五義如是建立故。此善攝、付囑二種，顯示種性不斷。

發起行相者，如經云「何菩薩應住」如是等。彼應住者，謂欲願故。應修行者，謂相應三摩鉢帝故。應降伏心者，謂折伏散亂故。於中，欲者，正求也；願者，為所求故作心思念也。相應三摩鉢帝者，無分別三摩提也。折伏散亂者，若彼三摩鉢帝心散，制令還住也。第一者顯示攝道，第二者顯示成就道，第三者顯示不失道。

行所住處者，謂彼發起行相所住處也。此復有十八種應知，所謂：一、發心，二、波羅蜜相應行，三、欲得色身，四、欲得法身，五、於修道得勝中無慢，六、不離佛出時，七、願淨佛土，八、成熟眾生，九、遠離隨順外論散亂，十、色及眾生身搏取中觀破相應行，十一、供養給侍如來，十二、遠離利養及疲乏熱惱故不起精進及退失等，十三、忍苦，十四、離寂靜味，十五於、證道時遠離喜動，十六、求教授，十七、證道，十八、上求佛地。是為十八種住處。於中，菩薩應如是住，為滅度一切眾生故，發心已於波羅蜜等中相應修行；為得如來色身及法身故，發生樂欲應遠離證道中障礙心；既離慢等喜動等心已，為證道故，應求教誡，然後得彼證道；自此已上，皆求佛地。此等如是次第相續。

於中，為發心故，經言「此菩薩應生如是心」等。

為波羅蜜相應行故，經言「菩薩不住於物，應行布施」等。

為欲得色身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相具足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

法身復有二種，謂言說法身、證得法身。此證得法身亦有二種，謂智相、福相。言說法身者，謂修多羅等。為欲得此法身故，經言「世尊！頗有眾生，於未來世」如是等。於不顛倒義想是為實想，應知如言執義，彼非實想。為欲得智相法身故，經言「有法如來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耶」如是等。為欲得福相法身故，經言「若此三千大千世界」如是等。

為修道得勝中無慢故，經言「須臾多阿般那頗作是念」如是等。

為不離佛出時故，經言「有法如來於然燈所」如是等。

為願淨佛土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如是言：『我成就莊嚴國土。』」如是等。

為成熟眾生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譬如有丈夫」如是等。

為遠離隨順外論散亂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若恒伽河所有沙，復有爾許恒伽河」如是等。

為色及眾生身搏取中觀破相應行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三千大千世界中所有地塵」如是等。

為供養給侍如來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三十二大丈夫相見如來、應、正遍覺不」如是等。

為遠離利養疲乏熱惱於精進若退若不發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女人，若丈夫，捨恒伽河沙等身」如是等。於中，身有疲乏，心有熱惱，以此二種，於彼精進若退若不發。

為忍苦故，經言「若如來忍波羅蜜」如是等。

為離寂靜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女人、若丈夫於此法門受持」如是等。

為證道時遠離喜動故，經言「世尊！云何菩薩應住」如是等。

為求教授故，經言「有法如來於燃燈如來所，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如是等。

為證道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譬如丈夫，妙身大身」如是等。於中，妙身者，謂至得身成就，身得畢竟轉依故。大身者，一切眾生身攝身故。

自此已上皆求佛地。應知彼佛地復有六種具足攝轉依具足，所謂：國土淨具足，無上見智淨具足，隨形好身具足，相身具足，語具足，心具足。彼心具足中，復有念處、有正覺、有施設大利法、有攝取法身、有不住生死涅槃、有行住淨應知。

此行住淨中，復有威儀行住、有名色觀自在行住、有不染行住應知。此不染中，復有說法不染、流轉不染應知。

為國土淨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菩薩如是言：『我國土莊嚴成就。』」如是等。

為無上見智淨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肉眼不」乃至「若此三千大千世界」如是等。

為隨形好身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色身成就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

為相身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相具足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

為語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作是念『我說法』耶」如是等。

於心具足中為念處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非眾生，非不眾生」如是等。為正覺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頗有法如來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」如是等。為施設大利法故，經言「復次，須菩提！三千大千世界中，所有須彌山」如是等。

為攝取法身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相具足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可以相具足，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？莫作是念」者，此義明相具足體非菩提，亦不以相具足為因也，以相是色自性故。

為不住涅槃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如是念：『發行菩薩乘者，有法說斷滅』耶」如是等。

為不住流轉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菩薩於福聚，不應受，不應取」如是等。受者，說有故。取者，取彼道故。如福聚及果中，皆不應者。

於行住淨中，為威儀行住故，經言「若有如是言：『如來若去』」如是等。

為名色觀破自在行住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復善家子，善家女，以所有三千大千世界中地塵」如是等。

於不染行住中，為說法不染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復菩薩，以無量無數世界」如是等。為流轉不染故，說偈言：「如星翳燈幻，露泡夢電雲，於諸有為法，應當如是觀。」此偈顯示四種有為相，所謂：自性相，著所住味相，隨順過失相，隨順出離相。於中，自性相者，共相見識，此相如星，應如是見。何以故？無智闇中有彼光

故，有智明中無彼光故。人法我見如翳，應如是見。何以故？以取無義故。識如燈，應如是見。何以故？渴愛潤取緣故熾然。於中，著所住味相者，味著顛倒境界故。彼如幻，應如是見。何以故？以顛倒見故。於中，隨順過失相者，無常等隨順故。彼露譬喻者，顯示相體無有，以隨順無常故。彼泡譬喻者，顯示隨順苦體，以受如泡故。若有受，皆是苦，故隨有應知：彼苦生故是苦苦，破滅故是壞苦，不相離故是行苦。復於第四禪及無色中，立不苦不樂受，以勝故。

於中，隨順出離相者，隨順人法無我，以攀緣故得出離，故說無我以為出離也。隨順者，謂過去等行以夢等譬喻，顯示彼過去行，以所念處故如夢；現在者，不久時住故如電；未來者，彼麤惡種子似虛空引心出故如雲。如是知三世行轉生已，則通達無我，此顯示隨順出離相。

彼住處等，略為八種亦得滿足，所謂：攝住處，波羅蜜淨住處，欲住處，離障礙住處，淨心住處，究竟住處，廣大住處，甚深住處。於中，攝住處者，謂發心。波羅蜜淨住處者，謂波羅蜜相應行。欲住處者，謂欲得色身、法身。離障礙住處者，謂餘十二種。淨心住處者，謂證道。究竟住處者，謂自此已上皆求佛地。廣大及甚深住處者，通一切處。

於初住處中，若說「菩薩應生如是心：『所有眾生』」如是等，此為廣大。若復說言「若菩薩眾生想轉」如是等，此為甚深。於第二住處中，若說「菩薩不住於事，應行布施」如是等，此為甚深。若復說言「彼所有福聚，不可量取」如是等，此為廣大。

如是於餘住處中，廣大、甚深等隨所相應應知。

已說住處。何者對治？彼如是相應行相行諸住處時，有二種對治應知，謂邪行及共見正行。此中，見者，謂分別也。

於初住處中，若說「菩薩應生如是心：『所有眾生』」等，此是邪行對治，生如是心是菩薩邪行。若復說言「若菩薩眾生想轉」等，此為共見正行對治。此分別執，菩薩亦應斷，謂「我應滅度眾生」故。

於第二住處中，若說「應行布施」，此為邪行對治，非無布施是菩薩邪行。若復說言「住於事」等，是共見正行對治。此分別執，菩薩亦應斷，謂「應行布施」故。

何者不失？謂離二邊。云何二邊？謂增益邊、損減邊。若於如言辭法中，分別執有自性，是增益邊。若於法無我事中而執為無，是損減邊。於中，若說言「世尊！若福聚，非聚」者，此遮增益邊，以無彼福聚分別自性故。若復說言「是故如來說福聚」，此遮損減邊，以彼雖不如言辭有自性，而有可說事，以如來說福聚故，此得顯示如是。「須菩提！佛法、佛法者，如來說非佛法」者，此遮增益邊。「是名佛法」

者，此遮損減邊。於中，如來說非佛法者，顯示不共義。是名佛法者，顯示相應義。何者是相應？若佛法如說有自性者，則如來不說佛法，以雖不說亦自知故，是故無有自性；為世諦故，如來說名佛法。如是，於一切處顯示不共及相應義應知。

復次，佛法者，攝波羅蜜事及念處等菩提分應知。菩薩離此二邊故，於彼對治不復更失，故名不失。

何者地？此地有三種，謂信行地、淨心地、如來地。於中，十六住處顯示信行地，證道住處是淨心地，究竟住處是如來地。

云何立名？名「金剛能斷」者，此名有二義相應應知，如說入正見行、入邪見行故。金剛者，細、牢故。細者，智因故。牢者，不可壞故。能斷者，般若波羅蜜中聞思修所斷，如金剛斷處而斷故，是名金剛能斷。又如畫金剛形，初、後闊，中則狹。如是，般若波羅蜜中，狹者謂淨心地，初、後闊者謂信行地、如來地。此顯示不共義也。

彼五種義句，上上依止應知，彼等皆依止地故說。

修多羅身相續，此義句今當說。世尊何故以寂靜者威儀而坐也？顯示唯寂靜者，於法能覺、能說故。

何故上座須菩提問也？有六因緣：為斷疑故，為起信解故，為入甚深義故，為不退轉故，為生歡喜故，為正法久住故。即是般若波羅蜜令佛種不斷。云何以此令佛種不斷也？若有疑者，得斷疑故；有樂福德而心未成熟諸菩薩等，聞多福德，於般若波羅蜜起信解故；已成熟心者，入甚深義故；已得不輕賤者，由貪受持修行，有多功德不復退轉故；已得順攝及淨心者，於法自入及見生歡喜故；能令未來世大乘教久住者故。若略說：疑者令見故，樂福德及心已成熟諸菩薩等攝受故，已得不輕賤者令精勤心故，已淨心者令歡喜故。

諸菩薩有七種大故，此大眾生名摩訶薩埵。何者七種大？謂：法大，心大，信解大，淨心大，資糧大，時大，果報大，如《菩薩地持》中說。

經言「善攝第一」，善攝者，於諸菩薩所，何者善攝？何者第一也？利樂相應為善攝第一，有六種應知：一時，二差別，三高大，四牢固，五普遍，六異相。何者時？現見法及未來故，彼菩薩善攝中，樂者是現見法，利者是未來世。何者差別？於世間三摩鉢帝及出世聖者聲聞、獨覺等善攝中差別故。何者高大？此善攝無有上故。何者牢固？謂畢竟故。何者普遍？自然於自他身善攝故。何者異相？於未淨菩薩善攝中勝上故。

經言「第一付囑」者，何者第一付囑？有六種因緣：一入處，二法爾得，三轉教，四不失，五悲，六尊重。何者入處？於善友所，善付囑故。何者法爾得？已得善攝菩薩，於他所法爾善攝故。何者轉教？「汝等於餘菩薩應當善攝」，是名轉教。此等三種，如其次第，即是不失及悲、尊重等應知。

何故唯問發行菩薩乘？為三種菩提差別故。以善問故，於上座須菩提所應稱「善哉！」

所有眾生、眾生所攝者，總相說也。卵生等者差別說也。又，受生、依止、境界所攝，差別應知。乃至化生等者，受生別故；若有色、若無色者，依止別故；若有想、若無想、若非有想非無想者，境界所攝別故。所有眾生界施設住、施設已者，謂上種種相住眾生界，佛施設說也。

「我皆令入涅槃」者，何故願此不可得義？生所攝故無過，以皆是生故。如所說，卵生等生並入願數者，彼卵生、濕生、無想及非有想非無想等則不能。

云何能令一切眾生入涅槃也？有三因緣故：難處生者待時故，非難處生未成熟者成熟之故，已成熟者解脫之故。

何故說無餘涅槃界，不直說涅槃？若如是，便與世尊所說初禪等方便涅槃不別故。彼自以丈夫力故，無佛亦得，但非究竟。何故不說有餘涅槃界？彼共果故，自以宿業，又值佛說而得果故，又非一向身苦有餘故。如是涅槃及有餘涅槃等，丈夫力果故、共果故、非究竟果故、非一向果故，是故說無餘。

「如是無量眾生入涅槃已」者，顯示卵生等生一一無量故。

「無有眾生得涅槃」者，此何義？如菩薩自得涅槃，無別眾生。何以故？若菩薩眾生想轉，則不名菩薩者。此何義？若菩薩於眾生所他想轉，非自體想，不名菩薩故。何以故？若眾生想、命想、人想轉，不名菩薩者。此何義？若以煩惱心，取眾生、命、人想轉，彼則有我想，及於眾生中有眾生想轉。菩薩於彼不轉已，斷我見故，得自行（行者謂五陰行）平等相故，信解自他平等。彼菩薩非眾生、命、人取見者，此是其義。

復次，經言「菩薩應生如是心」者，顯示菩薩應如是住中欲願也。若菩薩我想轉，不名菩薩者，顯示應如是修行中相應三摩鉢帝時也。若眾生想、命想、人想轉，不名菩薩者，顯示應如是降伏心中攝散時也。如菩薩相應三摩鉢帝散時，眾生想亦不轉，如彼爾焰相住故。是故，無有眾生得涅槃者，此得成就彼欲願者攝諸住處為最勝，彼相應行相行餘住處時，依止欲願決定得故。此欲願義，不復解釋。

自此後，餘住處中，有五種隨所相應而解釋應知：一依義，二說相，三攝持，四安

立，五顯現。

住處對治為依義；即彼住處為說相；欲願為攝持；住處第一義為安立；相應三摩提為顯現。

於波羅蜜淨住處中，經言「菩薩不住於物，應行布施」等，此為依義，顯示對治住著故。經言「應行施」者，此為說相，六波羅蜜初攝一切檀那體性故。檀那有三種：一資生施者，謂檀那波羅蜜；二無畏施者，謂尸羅波羅蜜、羸提波羅蜜；三法施者，謂毘梨耶波羅蜜、禪那波羅蜜、鉢羅腎攘波羅蜜等。若無精進，於受法人所為說法時，疲倦故不能說法。若無定，則貪於信敬供養，及不能忍寒熱等逼惱故，染心說法。若無智慧，便顛倒說法，多有過故。不離此三得成法施。

彼諸波羅蜜有二種果，謂未來、現在。未來果者，檀那波羅蜜得大福報；尸羅波羅蜜得自身具足，謂釋、梵等；羸提波羅蜜得大伴助、大眷屬；毘離耶波羅蜜得果報等不斷絕；禪那波羅蜜得生身不可損壞；鉢羅腎攘波羅蜜得諸根猛利及多諸悅樂，於大人眾中得自在等。現在果者，得一切信敬供養及現法涅槃等。

於中，若菩薩求未來果故行施，為住物行施，如所施物還望得彼物果，是故經言「不住於物，應行布施」。若求未來尸羅等果故行施，為有所住行施，是故經言「無所住，應行布施」。尸羅等果有眾多，不可分別故，總名有所住。若求現在果信敬、供養等故行施，為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行施，故經言「不住色」等。若求現法涅槃故行施，為住法行施，故經言「不住於法，應行布施。」

又，經言「應行布施」者，即說攝持施之欲願故。經言「不住行施」者，即此不住，為安立第一義故。於中，以不住故，顯示如所有事第一義，不住物等是所有事。經言「菩薩應如是行施，不住於相想」者，此為顯示，謂相應三昧及攝散心，於此二時不住相想。如是建立不住已，或有菩薩貪福德故，於此不堪，為令堪故，世尊顯示不住行施福聚甚多猶如虛空，有三因緣：一遍一切處，謂於住、不住相中福生故；二寬廣高大殊勝故；三無盡究竟不窮故。

為欲得色身住處故，經言：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相具足見如來不」此為依義，顯示對治如來色身慢故。

經言「相具足」者，此為說相，顯示如來色身故。上座須菩提言「不也」，為成滿此義故。世尊說「須菩提！所有相具足者，彼為虛妄」，此即顯欲願。於如是義中，應攝持故，及即是安立第一義。於第一義中，相具足為虛妄，非相具足為不虛妄。經言「如是諸相非相，應見如來」者，此為顯現，謂相應三昧及攝散心時，於彼相中非相見故。

為欲得言說法身住處故，經言「頗有眾生，於未來世於如是修多羅句說」等。於中，修多羅句說者，謂所有義應知。何者為句？如上所說七種義句。上座須菩提作是念「於未來世，無有生實想」者，為遮此故。世尊言「有正法欲滅時」者，謂修行漸滅時應知。

次後，世尊為如是顯示修行、如是集因、如是善友攝受、如是攝福德相應、如是實想中當得實想故，經言「有戒，有功德，有智慧者」，此增上戒等三學。顯示修行功德者，少欲等功德為初，乃至三摩提等。經言「已得供養無量百千諸佛，乃至一心淨信」等，此顯示集因。一心淨信尚得如是業，何況生實想也。經言「如來悉知」者，知名身。「如來悉見」者，見色身。謂於一切行、住所作中，知其心、見其依止故。此等顯示善友所攝。經言「生取無量福聚」者，此顯示攝福德。生者，福正起時故。取者，即彼滅時攝持種子故。

經言「是諸菩薩無復我想、眾生想轉」，乃至言「若法想轉，即為有我取」者，此顯示實想，對治五種邪取故。何者五邪取？一外道，二內法、凡夫及聲聞，三增上慢菩薩，四世間共想定，五無想定。第一者，我等想轉。第二者，法想轉。第三者，無法想轉，此猶有法取。有法取者，謂取無法故。第四者，有想轉。第五者，無想轉。是諸菩薩於彼皆不轉也，此中顯了有戒乃至當生無量福聚等。

經言「何以故」者，此言是中邪取，但法及非法想轉，非我等想，以想及依止不轉故。然於我想中隨眠不斷故，則為有我取，是故經言「是諸菩薩，若起法想，則為有我取」等、「若無法想轉，則為有我取」等。此我等想轉中，餘義猶未說。經言「則為有我取」者，於中，取自體相續為我想，我所取為眾生想，謂我乃至壽住取為命想，展轉取餘趣取為人想應知。

於中，言當生實想者，此為依義，顯示對治不實想故。言於此修多羅句說中者，此為說相，顯示言說法身故，即彼當生實想中言當生者，是欲願攝持者。是諸菩薩無復我想轉等者，是安立第一義。「須菩提！不應取法、非法」者，是顯了，謂相應三摩鉢帝及攝散心時，不應取法、非法者，於法體及法無我並不分別故。

又，言說法身要義者，經言「以是義故，如來常說椳喻法門，若解此者，法尚應捨，何況非法。」故法尚應捨者，實想生故；何況非法者，理不應故。略說顯示，菩薩欲得言說法身，不應作不實想。

為欲得智相至得法身住處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有法如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中正覺耶？」此為依義，顯示翻於正覺菩提取故，說法者正覺所攝故。經言「有法可說取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者，是為說相，顯示至得法身故。無有定法者，上座須菩提導佛意故——世諦故，有菩提及得，是為欲願攝持，以方便故，二俱為有；若

如世尊意說者，二俱無有。為顯此故，言「如我解世尊所說義」等。

經言「何以故？如來所說法，不可取，不可說，非法非非法」者，是安立第一義。由說法故、知得菩提故，於說法中安立第一義。於中，不可取者，謂正聞時。不可說者，謂演說時。非法者，分別性故。非非法者，法無我故。

經言「何以故？以無為故得名聖人」者，無為者，無分別義也，是故菩薩有學得名。無起無作中，如來轉依，名為清淨，是故如來無學得名。於中，初無為義者，三摩鉢帝相應，及折伏散亂時顯了故。第二無為，唯第一義者，無上覺故。自此已後一切住處中，皆顯以無為故得名聖人應知。前諸住處中未說無為得名，於此說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中無為已竟。

福相至得法身住處。云何顯示即彼所有言說法身，出生如來福相至得法身？於彼乃至說一四句偈，生福甚多，況復如來所有福相至得法身。以何因緣，於言說法身中如是說一四句偈能生多福？為成就此義故，經言「何以故？如來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從此出」者，於中，普集十法、行阿含故；諸佛世尊從此生者，世諦故言佛出生。以有菩提故，即此二並故，名為佛法。以菩提及佛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佛法、佛法者，即非佛法」。

復次，經言「其所生福，勝彼無量阿僧祇」者，此為依義，顯示對治福不生故。於中，其福者，此為說相，顯示福相法身故。勝彼者，顯示欲願攝持故。經言「世尊！是福聚，即非福聚，是故如來說福聚」，及言「須菩提！佛法、佛法者，即非佛法，是名佛法」者，以此福聚及佛法，為攝取如來福相法身中安立第一義故、為隨順無為得名故，相應三摩鉢帝及折伏散亂不復顯了。

言「甚多，婆伽婆」、「甚多，修伽陀」二語者，顯示攝心、持心。以攝自心，故言受持。為他說者，解釋句味故。無量者，過譬喻故。阿僧祇者，顯多故。

金剛般若論卷上

已說欲住處竟。今說離障礙住處。有十二種障礙對治應知。何者十二障礙？一慢，二無慢而少聞，三多聞而小攀緣作念修道，四不小攀緣作念修道而捨眾生，五不捨眾生而樂隨外論散動，六雖不散動而破影像相中無巧便，七雖有巧便而福資糧不具，八雖具福資糧而樂味懈怠及利養等，九雖離懈怠利養而不能忍苦，十雖能忍苦而智資糧不具，十一雖具智資糧而不自攝，十二雖自攝而無教授。

初中，為離慢故，經言「須陀洹頗作是念：『我得須陀洹果』」等，此為依義，顯示對治我得慢故。又復，「須陀洹頗作是念」者，即為說相，顯示無慢故，亦即是欲願攝持。經言「世尊！無有所入，不入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」者，此為安立第一義。若須陀洹如是念：「我得須陀洹果。」即為有我想。若有我想，則為有慢應知，如是乃至阿羅漢亦爾。上座須菩提自顯無諍行第一及阿羅漢共有功德者，以己所證為令信故，以無有法得阿羅漢及無所行故，說無諍行，無諍行此中即為安立第一義。

為離少聞故，經言「如來於然燈如來應供正遍知所有法可取耶」等，謂：「彼佛出世，承事供養時有法可取。」離此分別故，依義等及對治等隨義相應應知。

為離小攀緣作念修道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菩薩如是言：『我當成就嚴淨佛土』」等。若念嚴淨土者，則於色等事分別、生味著，為離此故，經言「是故，須菩提！菩薩應生如是不住心，無所住，不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」等。

為離捨眾生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譬如有人，身如須彌山王」如是等。此何所顯示？為成熟欲界眾生故。彼羅睺阿修羅王等一切大身，量如須彌，尚不應見其自體，何況餘者。

經言「如來說為非體」者，顯示法無我故；「彼體非體」者，顯示法體無生、無作故。此即顯示自性與相及差別故。

為離樂外論散亂故，經說四種因緣，顯示此法勝異也：一攝取福德，二天等供養，三難作，四起如來等念。經言「以此因緣，得福多彼」者，是攝取福德。經言「為他若說、若授、若解釋，彼地分即是支提相」者，是天等供養。經言「當得具足最上希有」者，是難作。經言「此地分即為教師住處」，及餘「可尊重」者，是起如來等念。於中，說者，為他直說故；授者，教授他故，顯示此樂外論散亂對治法勝異已。

於如是法中，或起如言執義。為對治彼未來罪故，經言「如來所說般若波羅蜜，即非般若波羅蜜」故。如般若波羅蜜非波羅蜜，如是亦無有餘法如來說者。為顯此義故，經言：「頗有法如來可說不」，此顯示自相及平等相法門第一義也。

為離於影像相自在中無巧便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所有三千大千世界地塵」如是等。彼不限量，攀緣作意菩薩恒於世界攀緣作意修習，故說三千大千世界。於中，為破色身影像相故，顯示二種方便：一細作方便，如經「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地塵寧為多不」等；二不念方便，如經「所有地塵，如來說非塵，是名地塵」故。為破眾生名身影像相故，經言「所有世界，如來說非世界，是名世界」故。於中，世界者，顯眾生世也，但以名身，名為眾生世。不念名身方便，即是顯示破彼名身影像相，不復說細作方便也。

為離不具福資糧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以三十二大丈夫相見如來耶」者，顯示為福資糧故，親近、供養如來時，不應以相成就見如來。云何見？應見第一義法身故。

為離懈怠利養等樂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復婦女、丈夫，捨恒河沙等自身」如是等。此何所顯示，如此捨爾許自身，所有福不及此福？云何以一身著懈怠等故而為障礙？何故此中上座須菩提流淚而言「我未曾聞如是等法門」也？以聞此勝福甚多，過於捨無量身，更不說餘勝福故。若聞如是勝福故，發起精進已，若於此法中生如義想，為離此過故，經言「於說此修多羅中生實想者，當成第一希有」等。即於如是實想中，為離實想分別故，經言「彼所有實想，即非實想」如是等。

經言「世尊！我於此法門，若分別，若信解，不為希有。若當來世，其有眾生於此法門，受持、讀攝，為他解釋，則為第一希有」如是等，此何義？為令味著利養、過懈怠諸菩薩生慚愧故。於未來正法滅時，尚有菩薩於此法門受持故，無人等取及法取；云何汝等於正法興時，遠離修行，不生慚愧也？經言「是諸菩薩，無復我等想轉」者，顯示無人取也；「所有我想，即非我想」者，顯示無法取也。經言「何以故？諸佛世尊離一切想」者，顯示諸菩薩順學相。「諸佛世尊離一切想，是故我等亦應如是學。」此等經文，為離退精進故說。於中，言若分別、若信解者，後句釋前句也。受者，受文字也。攝者，攝義也。

為離不發起精進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聞說此修多羅章句時，不驚」等者，以驚等故不發起精進也。於聲聞乘中，世尊說有法及有空，於聽聞此經時，聞法無有故驚；聞空無有故怖；於思量時，於二不有理中不能相應故畏。更有別釋，為三種無自性故應知。調相生第一義等無自性故，經言「何以故？須菩提！如來說第一波羅蜜」者。此有何義？復說第二生慚愧處故，言：「此法如是勝上，汝等不應放逸。」於中，以於餘波羅蜜中勝故，名第一波羅蜜。經言「如來說第一波羅蜜者，彼無量諸佛亦說波羅

蜜」者，此言顯示一切諸佛同說第一，是故名第一。

為離不能忍苦故，經言「復次，須菩提！如來說羸提波羅蜜」等。於中，如所能忍，以何相生忍處？如忍差別顯示，對治彼因緣故。何者能忍？謂達法無我故。云何得顯示？如經言「如來說羸提波羅蜜」故。云何應知忍相？若他於已起惡等時，由無有我等想故，不生瞋想，亦不於羸提波羅蜜中生有想、於非波羅蜜中生無想。此云何顯示？如經「如我昔為迦利王割截身分，我於爾時，無有我想」等，及「無想亦非無想」等。何者種類忍？謂：極苦忍，相續苦忍。此云何顯示？如經「如我昔為迦利王割截身分」，及言「我憶過去五百生中作忍辱仙人」等。

不忍因緣者，有三種苦，謂：流轉苦，眾生相違苦，乏受用苦。於中，如經「是故，須菩提！菩薩摩訶薩應離一切想，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」等，此為顯示流轉苦忍因緣對治。發菩提心者，以三種苦想故，則不欲發心，故說應離一切想等。此中，一切想者，為顯如是等三苦想也。若著色等，則於流轉苦中疲乏故，菩提心不生故。經言「不應住色生心」等如前說。不住非法者，謂非法無我也，於非法及法無我中皆不住故。為成就彼諸不往故，說遮餘事，如經「應生無所住心」。何以故？若心有住，即為非住等。

經言「如是菩薩為利益一切眾生，應如是布施」，乃至言「諸所有想，即為非想」等，此顯示對治眾生相違苦忍，即為一切眾生而行於捨。云何於彼「應生瞋」也？由不能無眾生想，以此因緣故，眾生相違時，即生疲乏。故顯示人無我、法無我等。

「須菩提！如來是真語者」等，此何所顯示？欲令信如來故能忍。於中，真語者，為顯世諦相故。實語者，為顯世諦修行有煩惱及清淨相故。於中，實者，此行煩惱、此行清淨故。如語者，為第一義諦相故。不異語者，為第一義諦修行有煩惱及清淨相故。說此真語等，已於此中如言說性起執著，為遣此故，經言：「須菩提！如來正覺法及說，於中無實無妄。」無實者，如言說性非有故。無妄者，不如言說自性有故。「須菩提！譬如丈夫入闇」如是等，顯示乏受用苦忍因緣對治。若為果報布施，便著於事而行捨施。彼於異施欲樂、苦受中不解出離，猶如入闇，不知「我何所趣」。彼熹、欲樂亦爾。若不著於事而行布施，如有眼丈夫，夜過日出，見種種色，隨意所趣，應如是見。彼無明夜過，惠日出已，種種爾焰，如實見之。彼不知解出離欲樂、苦受故熹樂、欲樂。

為離闕少智資糧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復善家子、善家女，於此法門若受」等。此中，為離三摩提攀緣，顯示與法相應有五種勝功德：一如來憶念親近，二攝福德，三讚歎法及修行，四天等供養，五滅罪。何者如來憶念親近？如經「受持讀誦者，如來以佛智知彼、如來以佛眼見彼」等。於中，受者，習誦故。持者，不忘故。若讀若攝者，此說受持因故，為欲受故讀，為欲持故攝。又復，讀者，習誦故。攝者，總覽義

故。何者攝福德？如經「是諸眾生，生如是無量福德聚」等。何者讚歎法及修行？如經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此法門不可思、不可稱」等，此為讚歎法。於中，不可思者，唯自覺故。不可稱者，無有等及勝故。經言「又此法門，如來為發最上乘者說，為發最勝乘者說」者，此成就不可稱義。於中，餘乘不及故最上，煩惱障、智障淨故最勝應知。經言「若於此法門受持」乃至「如來悉知見」等者，此為讚歎修行。於中，是諸眾生成就無量者，是總說。不可思、不可稱、不可量者，解釋故。「是等即為荷擔我菩提」者，謂肩負菩提重擔故。經言「須菩提！下信解者，不能聞此法」者，謂聲聞、獨覺乘者故。經言「若有我等見」者，謂有人我見眾生，而自謂菩薩者。

何者天等供養？如經「復次，須菩提！隨所地分解說此修多羅處，常應供養彼地分，即為支提」等。於中，以華、鬘、燒香、熏香、塗香、末香、衣、蓋、幢幡等供養，恭敬禮拜、右邊故，名支提。

何者滅罪？如經「彼若為人輕賤，甚輕賤」乃至「當得菩提」等故。此毀辱事，有無量門，為顯示此，故復言甚輕賤。經言「當得佛菩提」者，顯示罪滅故。

前所說以此因緣出生無量阿僧祇多福者，今當解釋彼無量阿僧祇義應知。威力者，成熟熾然故。多者，具足勝大故。於中，如經「須菩提！我憶阿僧祇、過阿僧祇劫前」如是等，此顯示威力故，即是福聚威力，以彼所有福聚遠絕高勝故。此中，阿僧祇劫者，乃至燃燈佛故應知。過阿僧祇者，更過前故。親近者，供養故。不空過者，常不離供養故。若復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所得福聚，若我說者，若有人聞，心則狂亂」如是等，此顯示多故，或為狂因，或得亂心果應知。

此之彼威力及彼多等，何人能說？是故經言：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此法門不可思議，果報亦不可思議。」此顯示彼福體及果不可測量故。

為遠離自取故，經言「須菩提言：『云何菩薩大乘中發心應住』」等。何故復發起此初時問也？將入證道菩薩，自見得勝處，作是念：「我如是住，如是修行，如是降伏心，我滅度眾生。」為對治此故，須菩提問當於彼時如所應住、如所應修行、如所應降伏其心，世尊答「應生如是心」等。又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菩薩眾生等想轉」者，為顯我執取或隨眠故。若言「我正行菩薩乘」，此為我取。對治彼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無有法發行菩薩乘」者。為離無教授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有法如來於燃燈如來所」等。又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法如來得正覺者，燃燈如來則不授記：『汝當得』」等，此有何意？「若正覺法可說，如彼燃燈如來所說者，我於彼時便得正覺，燃燈如來則不授記言『汝當得』等；以彼法不可說故，我於彼時不得正覺，是故與我授記。」此是其義應知。又，何故彼法不可說？如經「須菩提！如來者，即是真如」故。如清淨故，名為如來，以如不可說故，作此說。清淨如名為真如，猶如真金。或言：「燃燈如來所，於法不得正覺，世尊後時，自得正覺。」為離此取故，經言「須

菩提！若人如是言：『如來正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』者」等。又，經言「須菩提！如來所正覺法，於是中不實不妄」者，顯示真如無二故。云何不實？謂言說故。不妄者，謂彼正覺不無世間言說故。經言「是故如來說一切法即是佛法」者，此何義？顯一切法、法如清淨故。如者，遍一切法故，此是其義。又，彼一切法，法體不成就，為安立第一義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一切法者，悉是非法，是名一切法」故。

為人證道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譬如有人，妙身大身」如是等，顯示人證道時，得智慧故離慢。云何得智？有二種智故，謂攝種性智及平等智。若得智已，得生如來家，得決定紹佛種，此為攝種性智。得此智已，能得妙身。若於此家，長夜願生，既得生已，便得彼身，是名妙身平等智。復有五種平等因緣，謂：鹿惡平等，法無我平等，斷相應平等，無希望心相應平等，一切菩薩證道平等。得此等故，得為大身，攝一切眾生大身故。於彼身中，安立非自、非他故，經言「如來說有人妙身大身，即非身，是故如來說名妙身大身」等，此於妙身等中安立第一義。如是等，是為得智慧。云何離慢？如經「若菩薩作是言」等。此云何可知？若作是念：「我滅度眾生，我是菩薩。」應知此是慢者，非實義菩薩。為顯示此故，經言「是故如來說一切法無眾生」，若菩薩有眾生念，則不得妙身、大身故。彼上求佛地中，為淨國土三摩鉢帝故，經言：「須菩提！若菩薩作是言：『我當成就莊嚴國土。』則非菩薩。」此義為於共見正行中轉故，為斷彼故，安立第一義，經言「即非莊嚴如來，說名莊嚴國土」等。又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菩薩信解無我法、無我法」者，此言為二種無我故，謂人無我、法無我。又，經言「如來說名菩薩、菩薩」者，為於彼二種無我中二種正覺故。此等云何顯示？若言「我成就」，即為人我取；「莊嚴國土」者，是法我取。此非菩薩。

為見智淨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有肉眼不」如是等。如來不唯有慧眼，為令知見淨勝故，顯示有五種眼，若異此則唯求慧眼見淨故。於中，略說有四種眼，謂：色攝，第一義諦攝，世諦攝，一切種一切應知攝。色攝復有二種，謂法果、修果，此為五眼鹿境界故。是初色攝第一義智力故，世智不顛倒轉，是故第一義諦攝在先。於中，為人說法，若彼法為彼人施設，此智說名法眼。一切應知中一切種無功用智，說名佛眼。此等名為見淨。如經說恒河等譬喻「所有若干種心住，我悉知」等，此為智淨。於中，心住者，謂三世心。若干種者，應知有二種，謂染及淨，即是共欲心、離欲心等。世者，謂過去等分。於此二中安立第一義故，經言「心住者，即為非住」，乃至「過去心不可得」等。於中，過去心不可得者，已滅故；未來者，未有故；現在者，第一義故。為應知中證故，安立見；為教彼彼眾生寂靜心故，安立智。於此智淨中，說心住即非心住。如是見淨中，何故不說眼即非也？以一住處故，見、智淨後安立第一義故，初亦得成就。

為福自在具足故，經言「此三千大千世界」等。於中，亦安立第一義故，經言「須菩

提！若福聚有實」等。於身具足中，為好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以色身成就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於中，亦以安立第一義故，經言「如來說非成就」等。為相身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可以相具足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為語具足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汝謂如來作是念『我說法』也」如是等。於中，安立第一義故，經言「如來說法、說法者」等。

於心具足中，為念處故，經言「世尊！頗有眾生於未來世聞說是法」等，此處於諸眾生中顯示如世尊念處故。彼非眾生者，第一義故。非不眾生者，世諦故。是人即為希有第一者，顯示說第一義是不共及相應故。此文如前說。於彼心具足中，為正覺故，經言「頗有法如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得正覺也」如是等。於中，無有法者，為離有見過已，顯示菩提及菩提道故。彼復顯示菩提有二種因緣，謂：阿耨多羅語故，三藐三佛陀語故。於中，經言「微塵許法不可得、不可有」者，此為阿耨多羅語故，此顯示菩提自相故、菩提解脫相故。彼中，無微塵許法有體，是故亦無可得、亦無所有應知。經言「復次，須菩提！是法平等」者，為三藐三佛陀語故，顯示菩提者人平等相。於中，平等者，以菩提法故，得知是佛。此中，經言「無有高下」者，顯示一切諸佛第一義中壽命等無高下故。經言「無壽者、無眾生得彼平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」者，顯示菩提於生死法平等相故。經言「一切善法，得正覺」者，顯示菩提道故。經言「所言善法、善法者，如來說非善法」等，此安立第一義相故。

於彼心具足中，為施設大利法故，經言「三千大千世界中，所有須彌」如是等。於中，為安立第一義教授故，經言「如來頗作是念『我度眾生』耶」如是等。如來則有我等取者，此有何義？如來如爾焰而知，是故，若有眾生想，如來則為有我取。若實無我，而言有我取，為離此著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我取者，即為非取」如是等。是故，但小兒凡夫有如是取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凡夫、凡夫者，如來說非凡夫，是名凡夫」故。

於彼心具足中，為攝法身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應以相成就見如來不」如是等。於中，初偈顯示如所不應見、不可見故。云何不可見？諸見世諦故。是人行邪靜者，定名為靜，以得禪者說名寂靜者故。又復禪名思惟修故，於中，思者，意所攝；修者，識所攝。言寂靜者，即說意及識，此世諦所攝應知。彼不應見佛者，謂彼世諦行者。第二偈顯示如彼不應見及不應見因緣，謂初分、次分。於中，偈言以法應見佛者，法者謂真如義也。此何因緣？偈言導師法為身故。以如為緣故，出生諸佛淨身，此不可見，但應見法，故彼不應見。復何因緣故不可見？以彼法真如相故，非如言說而知，唯自證知故。不如言說者，非見，實不能知故。為顯示此義故，偈言「法體不可知」，故彼不能知。於此住處中，得顯示以法身應見如來，非以相具足故。「若爾，如來雖不應以相具足見，應以相具足為因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為離此著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於意云何？如來可以相具足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正覺也」如是

等。

於彼心具足中，為不住生死、涅槃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汝作是念：『發行菩薩乘者』」如是等。於中，經言「於法不說斷滅」者，謂如所住法而通達，不斷一切生死影像法，於涅槃自在行利益眾生事。此中，為遮一向寂靜故，顯示不住涅槃。「若不住涅槃，應受生死苦惱。」為離此著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善男子、善女人」乃至「是故菩薩取福德」等。於中，經言「無我」、「無生法忍」者何義？如來於有為法得自在故，無彼生、死，法、我；又非業、煩惱力生故無生，故名無我者、無生者。此中云何得顯示？如說攝取餘福，尚於生死中不受苦惱，何況菩薩於無我、無生法中得忍已，所生福德，勝多於彼。經言「須菩提！菩薩不應受福聚」者，此顯示不住生死故。若住生死，即受福聚。經言「須菩提言：『不應受福聚耶』」者，此有何義？以世尊於餘處說應受福聚故。經言「世尊言：『受福聚，不取福聚，是名受福而不取』」者，此顯示以方便應受，而不應取，如前已說。

於行住心具足中，為威儀行住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人言：『如來若去若來』」等。於中，行者，謂去來；住者，謂餘威儀。為破名色身自在行住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善男子、善女人，以三千大千世界所有微塵」等。於中，細末方便及無所見方便等，此破如前說應知。經言「彼微塵聚甚多」者，是細末方便。經言「世尊！若微塵聚有者，世尊則不說微塵聚」等，是為無所見方便。此說有何義？若微塵聚第一義中是有者，世尊則不說非聚。「世尊說微塵聚，非聚，是名微塵聚」者，以此聚體不成就故。若異此者，雖不說，亦自知是聚，何義須說？經言「如來說即非世界」者，此是無所見方便，此破名身，亦如前說應知。於中，世界者，為明眾生世故，彼唯名身得名，經言「世尊！若世界是有者，即為有^搏取」者。於中，為並說若世界、若微塵界故，有二種^搏取，謂一^搏取及差別^搏取。眾生類、眾生世界有者，此為一^搏取。微塵有者，此為差別^搏取，以取微塵聚集故。經言「如來說^搏取，即非^搏取」者，此上座須菩提安立第一義故；世尊為成就如是義故。說「^搏取者，即是不可以言說說」等，此何所顯示？世諦言說故，有彼^搏取；第一義故，彼法不可說。彼小兒凡夫如言說取，非第一義。

已說無所見方便，破義未說。無所見中，入相應三昧時不分別，謂：如所不分別，及何人、何法、何方便、云何不分別？此後具說。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人如是言：『如來說我見』」等，此等顯示如所不分別。云何得顯？如外道說我，如來說為我見故，安置人無我；又為說有此我見故，安置法無我。若有彼我見，是見所攝。如是觀察，菩薩入相應三昧時，不復分別，即此觀察為人方便。經言「須菩提！菩薩乘發行」者，此顯示何人無分別。經言「於一切法」者，此顯示於何法不分別。經言「應如是知，應如是見，應如是勝解」者，此顯示增上心、增上智故，於無分別中知、見、勝解。於中，若智依止奢摩他故知，依止毘鉢舍那故見，此二依止三摩提故勝解。以三

摩提自在故，解內攀緣影像，彼名勝解。經言「如是知解已，而不住法想」者，此正顯示無分別。經言「法想、法想者，即非法想，是名法想」者，此顯示法想中不共義及相應義，如前已說。

如是一切住處中，相應三摩提方便亦爾應知。欲願及攝散二種，如前所說，更無別義，是故不復說其方便。

於彼心具足中，為說法無染故，經言「須菩提！若有菩薩，以滿無量阿僧祇世界七寶」等。此何所顯示？以有如是大利益故，決定實演說；如是演說，而無所染。經言「云何演說，而不演說，是名演說」者，此有何義？顯示不可言說故。不演說彼法有可說體，應如是演說；若異此者，則為染說，以顛倒義故。又，如是說時，不求信敬等，亦為無染說法。

於彼心具足中，為生死不染故，說星、翳、燈等偈，此義如前說。

若聞如是義， 於大乘無覺，
我念過有石， 究竟無因故。
下人於此深大法， 不能覺知及信向，
世間眾人多如此， 是以此法成荒廢。

《金剛斷割般若波羅蜜論》竟。阿僧伽作。

金剛般若論卷下

[CBETA 贊助資訊 \(http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\)](http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：19538811

戶名：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，請特別註明，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，CBETA 引用其服務，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，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，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，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，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